

民 航 意 外 調 查 機 構

AAIA

Air Accident Investigation Authority



飞行中遭遇湍流

意外调查 初步报告及公告

空中巴士 **A320-214, B-LPI,**

从香港国际机场飞往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途中

2023 年 4 月 21 日

04-2023

1. 目的

- (1) 此初步报告提供了调查早期取证阶段已确定的资料。其目的是向航空业界和公众提供及时的信息。
- (2) 此报告中包含的资料是根据《香港民航 (意外调查) 规例》(第 448B 章) 及《国际民用航空公约》附件 13 的规定发布。
- (3) 随着调查的进行及有可能出现的新证据，民航意外调查机构对此意外的理解将会加深。因此，本报告中不包括任何分析或结论。
- (4) 在调查过程及最终的调查报告发布前如有作出安全建议的必要，我们会适时向有关单位通报。
- (5) 在调查结束后，民航意外调查机构将发布最终的调查报告。该报告将全面阐述意外发生的情况及成因，以及任何可以改善航空安全的建议。

2. 一般数据

2.1. 事故资料

日期及时间：	2023年4月21日 12时21分（本地时间）
事故组别：	意外
事故类别：	遭遇湍流
地点：	从香港国际机场飞往海口美兰国际机场途中
位置：	20°53'31.3" N, 112°39'22.01" E

2.2. 机长资料

执照资料：	民营运输机飞行员执照（飞机）
体检合格证明书：	一级
具资格驾驶飞机型别：	Airbus A320, A330, A340
飞行经验：	13 938 小时
此机型机长经验 (B737)：	3 969 小时

2.3. 飞机资料

制造及型号：	空中巴士 A320-214	
注册编号：	香港特别行政区，B-LPI	
出厂编号：	5416	
制造年份：	2012	
发动机数目和种类：	两台 CFM 国际公司 CFM56-5B4/3 涡扇发动机	
发动机出厂编号：	左发: 645393	右发: 645395
航空公司：	香港航空	
航班种类：	定期客运航班	
适航证书：	适航证明书 运输类（乘客） 有效期至2024年1月21日	
出发地：	香港国际机场 (VHHH)	
目的地：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 (ZJHK)	
机上人数：	机组人员 – 2（飞行）+ 5（客舱乘务员）	乘客 – 98
伤数：	机组人员 – 2	乘客 – 1
飞机损坏：	无	

注：所有时间均为香港本地时间，即协调世界时间加 8 小时。

3. 概述

- (1) 该航班（HX107）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从香港（VHHH）飞往海口（ZJHK）。起飞后，机组人员观察到香港以南大范围天气欠佳。在到达航点 PECAN 前，飞机开始偏离航道以避免此范围的天气，并遇到中度至偶尔严重的湍流。
- (2) 飞机避开该范围的天气后，在香港飞行情报区空域飞行高度层（FL）210 巡航。提示扣紧安全带的灯号随后被关闭。不久之后，在中国南部海岸下川岛以南约 46 海里上空，飞机短暂遭遇湍流与上升的气流。
- (3) 在遭遇湍流时，两名客舱乘务员和一名乘客受伤。
- (4) 飞机顺利降落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没有损坏。受伤乘客没有请求医疗救助，自行下机。
- (5) 两名受伤的客舱乘务员被安排以乘客身份返回香港。抵达后，她们被送往医院检查。

4. 调查指令

- (1) 2023 年 4 月 22 日，航空公司通知民航意外调查机构（AAIA）该飞机遭遇湍流的消息，其中一名客舱乘务员可能严重受伤。从那时起，民航意外调查机构与航空公司保持密切联系，了解受伤的客舱乘务员的医疗诊断和治疗进展，并确认了飞行细节。
- (2) 不久前，该客舱乘务员被诊断为右脚踝骨折，住院超过 48 小时。
- (3) 总调查主任根据《香港民航（意外调查）规例》(Cap. 448B) 及《国际民用航空公约》附件 13 的规定，将事件归类为意外并且指令对此作出调查，以确定意外发生的情况及因由。从这次事件的调查中汲取的安全教训可能有助于防止类似事件未来再次发生。
- (4) 涉事飞机的设计及制造国的事故调查机关，法国航空安全监察分析局（BEA）、香港民航处（CAD）及航空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就这宗意外调查接获通知。
- (5) 国际民用航空组织（ICAO）亦已接获此意外调查的通知。

5. 调查进度

- (1) 民航意外调查机构收集了飞机飞行档案、机组人员资料、快速选取记录器（QAR）数据和天气信息。飞行数据记录器（FDR）的数据和驾驶舱语音记录不慎在其后的航班中被覆盖。
- (2) 调查小组会继续分析所收集的数据和资料，以确定意外的情况、成因和促成因素，同时确定进一步需要调查的范围和/或要跟进的调查方向。

6. 公告

本报告亦作为《香港民航（事故调查）规例》（第 448B 章）第 10（1）条下的公告。任何人士如欲就有关意外的情况或因由作出申述，请于 14 日内以信件、传真、电话或电邮联络总调查主任（地址：香港大屿山香港国际机场东辉路 1 号设施大楼地下及二楼民航意外调查机构；电话号码：(+852) 2910 6079；传真号码：(+852) 2910 6049（本地），(+852) 3912 4848（国际）；或电邮：ACCID@tlb.gov.hk）。

2023 年 8 月 25 日

总调查主任 文家齐

关于民航意外调查机构

民航意外调查机构 (AAIA) 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运输及物流局辖下的独立调查机构。

民航意外调查机构是按照国际民用航空组织订立的标准和建议措施成立的，藉以符合国际民用航空组织缔约国须成立独立民航意外调查机构的要求，以确保调查公正及中立。

在香港，民航意外调查机构负责根据《香港民航 (意外调查) 规例》(第 448B 章) 及《国际民用航空公约》附件 13 的标准和建议措施进行民航意外及事故的调查。

调查的唯一目标是为了预防意外或事故发生，而不是为了分摊过失或法律责任。

请浏览民航意外调查机构网站了解相关资料、报告及最新消息：

<https://www.tlb.gov.hk/aaia/sc/index.html>

民航意外调查机构 24/7 当值调查员电话：

(+852) 9518 5800

电邮：ACCID@tlb.gov.hk

传真：**(+852) 2910 6049 (本地)**

(+852) 3912 4848 (国际)